

证券代码：002681

证券简称：奋达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6-037

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（临时）的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。

2.本次董事会于 2016 年 5 月 31 日在公司办公楼 702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3.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肖奋先生主持，应参加董事 6 人，实到 6 人，董事 HU YUPING、沈勇、刘宁通过通讯方式参加表决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4.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有效表决，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情况，公司对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摘要进行了修订和完善，形成了《公司第二期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，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2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鉴于实施 2015 年度权益分派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，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第六条进行修订，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<公司章程>修订对比表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3.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二日